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江佩樺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6
傳真：(02)29699823
電子信箱：A0532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0917029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10922173737_109D2374275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製作「多元性別權益保障」性別意識進階教材及「XX的房間」宣導影片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9月2日新北府人考字第109169306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為協助各機關推動性別意識培力工作，製作有關保障同性戀、雙性戀、跨性別者、雙性人等多元性別者(LGBTI)權益之教材及宣導影片。
- 三、請各機關學校辦理或參考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(109-112年)」(本府109年3月12日新北府人考字第1090434809號函計達)對公務人員教育訓練及社會大眾宣導時，歡迎運用前開教材及宣導影片。
- 四、另「多元性別權益保障」一書全文電子檔、教學簡報範本及教學影片；「XX的房間」宣導影片連結及導讀文章(2篇)，業刊載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>政策與法令/多元性別專區/教育訓練教材)，提供各機關學校下載及公開播放。
- 五、檢附前開本府來函影本1份供參。

劉佳惠

人事室



1099287327

(2020/09/09)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體育處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09/09/09 15:0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